共青团云南省委文件

云青通〔2020〕19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云南省大学生"返家乡"社会 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州(市)团委,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中青明电〔2021〕12号)的要求,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组织大学生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帮助大学生提升社会化技能,建立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联系的制度化渠道,在总结前期试点工作的基础上,现面向我省大学生继续组织开展"返

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2021年,在我省129个县(市、区)遴选10个县(市、区) 重点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名单见附件1),每个县(市、区)平均提供岗位50个。以重点开展县(市、区)辐射带动其他县(市、区),制度化、常态化组织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

二、工作原则

坚持"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宗旨,按照"团中央统一规划、省级团委统筹指导、地市级和县级团委自主实施"及"因需设岗、按岗招人、双向选择、属地管理、就近就便"的工作原则,以县(市、区)为单位,充分调动县级团委的积极性主动性,发挥县级团委的"生源地"优势,利用家乡资源创造条件、做好保障,采取线下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搭建在外学子与家乡常态化联系的实践桥梁,努力引导在外学子返乡就业创业。

三、参与对象

户籍地或生源地为云南省的在校大学生(18周岁以上),学生就读学校不限于省内高校。其中,以州(市)、县(市、区)为主体开展"返家乡"活动的,活动参与对象为户籍地或生源地在本州(市)、县(市、区)的在校大学生。

四、实践内容

围绕庆祝建党百年主题,聚焦乡村振兴主战场,将《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一书作为社会实践的行动指南和生动教材,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通过返乡社会实践的形式,结合"我为青年做件事",帮助和引导大学生充分感受家乡变化,铭记党的奋斗历程,增强服务人民、回报家乡的责任感使命感。

- 1. 政务实践。组织学生深入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 岗位,承担具体工作。尤其在党史学习教育、政策宣传解读、疫 情防控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 2. 企业实践。通过大学生专业方向与企业岗位需求的双向 匹配,组织学生参与家乡企业实际工作。鼓励涉农专业学生到合 作社、农业企业等参加实践。
- 3. 公益服务。组织学生通过志愿服务等方式,在农村、社区以及青年之家、四点半课堂等基层一线的公益岗位,开展扶贫济困、扶弱助残、课业辅导、服务群众等工作,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 4. 社区服务。动员学生主动向村、社区报到,在乡镇团委和村、社区团组织的统一领导和调度下,就近就便编入志愿者组织、青年突击队等,通过多渠道力所能及地参与基层治理日常工作。其中,请相关县(市、区)面向实施"社区青春行动"的每个社区安排不少于10名大学生开展社会实践。

— 3 —

- 5. 兼职锻炼。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组织安排符合条件的学生担任乡镇团委及村、社区团组织等基层团组织的兼职干部,参与相关工作,发挥积极作用。
- 6. 文化宣传。组织学生探究家乡特色文化,用好家乡丰富资源,讲好家乡生动故事,开展多种形式特别是生动活泼的理论宣讲、文化宣传和网络直播等活动,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 7. 网络"云实践"。动员学生充分发挥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网络平台的作用,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乡村振兴等领域入手开展社会调查,常态化开展"云组队"、"云调研"、"云实践"等活动,形成乡村调查报告等实践成果。

各级团组织结合当地实际,可同时实施若干项实践内容,也可从中选取一到两项逐步推进,突出价值感召力和实践质量,务求实效。

五、职责分工

(一)团省委

团省委由青年发展部牵头、学校部配合,统筹做好"返家乡"活动的各项工作,指导市、县两级团委,并重点指导 10 个试点县团委开展好"返家乡"活动。在"返家乡"活动实施过程中,团省委将同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做好数据统计,定期通报、督查工作推进情况,及时总结工作经验,深入发掘并广泛宣传优秀典型、先进经验。

(二)各高校团委

各高校团委要将"返家乡"活动纳入学校"第二课堂"成绩单认定范围,支持本校学生开展好校内实践活动。要加强与各州(市)、县(市、区)团委的沟通联系(联系方式见附件1),积极配合地方各级团组织,做好在校学生的信息收集,广泛动员在校大学生以乡情为纽带,积极参与"返家乡"实践。要通过主题团日、社团活动、总结分享会等形式,做好"返家乡"活动的宣传推广,扩大活动的实效性和影响力。

(三)市、县级团委

市、县级团委是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主体力量,要充分发挥"生源地"的优势,利用家乡资源为高校学子返乡创造条件、做好保障。要积极协调联系本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组织,按需开发和发布返乡实践岗位,并联合用人单位为参与实践的大学生做好岗位对接、岗前培训和期满鉴定。要依托中学、高校团组织,通过毕业生群、校友群、新媒体等渠道,广泛进行宣传发动,号召大学生"返家乡"、作贡献。要切实做好安全保障,加强培训指导,学生参加实地实践时,要采用稳妥的方式保障学生安全,条件允许的,可为实践学生适当提供公共交通补贴、餐补及其他工作保障。借助乡情纽带,建立并畅通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团组织之间的常态化联系的渠道,把在外高校学子作为展示家乡形象的重要窗口和基层团组织工作力量的重要补充,为家

乡的乡村振兴、经济社会建设提供智力、人才和信息支持。

六、工作要求

- 1.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结合实际情况,突出地方特点,根据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见附件2),建立组织机制和责任机制,抓好工作落实,合力推动"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有效开展,让其成为共青团实践育人工作新的增长点。各州(市)团委要将本项工作部署至各县级、各乡镇团委及本地区各高校团委。请涉及的10个县(市、区)5月25日前按要求完成单位申请入驻,6月4日前完成岗位集中填报。(详见附件4、5)
- 2. 聚焦实践育人。要通过工作的谋划实施,努力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树立基层农村天地广阔、同样可以成就事业的就业观念,在实践中加深对家乡、对基层和群众的朴素感情,提升社会化能力,在毕业后积极到基层施展才华、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建功立业。
- 3. 加强联系协作。各级团组织特别是各地市级和县级团委、各高校团委要在岗位挖掘、宣传动员、人岗匹配、总结展示等环节上加强沟通、全力配合、密切协作,探索建立校地合作、协同育人的有效机制。
- 4. 及时总结宣传。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对工作过程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强宣传,为常态化开展"返

— 6 **—**

家乡"社会实践活动营造氛围、选树典型,不断提升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5. 做好安全保障。各级团组织要做好实践活动的培训指导、过程管理和安全教育。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做好应急预案,确保学生安全。在符合当地政策制度等条件下,尽量为实践学生适当提供公共交通补贴、餐补及其他工作保障。

附件: 1.重点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县(市、区)团委 名单

- 2.年度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
- 3.云南省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服务鉴定表
- 4. "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操作指南
- 5. "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使用说明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

联系人: 张涛 张刘波

联系电话: 0871-63995436

电子信箱: ynsqnb@163.com

团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 赵玥

联系电话: 0871-63995441

电子信箱: 4144830@163.com



重点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县(市、区)团委名单

序号	州、市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大理州	共青团剑川县委	杨梅	18313188170
2	楚雄州	共青团永仁县委	王薪莹	18787843409
3	昭通市	共青团水富市委	郎丽萍	15012350193
4	曲靖市	共青团会泽县委	夏雪菲	15187802588
5	玉溪市	共青团江川区委	屈瑞	18087705718
6	文山州	共青团文山市委	李梅	15288604674
7	保山市	共青团昌宁县委	陈傲邦	15770277959
8	丽江市	共青团古城区委员会	木仕赟	13987048011
9	普洱市	共青团墨江哈尼族 自治县委	李德荣	15087978279
10	临沧市	共青团临翔区委	罗应敏	15969424787

年度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

"返家乡"社会实践工作以年为周期开展,各级团组织要按照工作时间安排 分阶段、常态化组织推进。

1. 4月,工作部署、宣传动员阶段

各省级团委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发布"返家乡"社会实践年度工作方案,在总结前期工作基础上,做好重点开展县(市、区)的申报、遴选工作。根据重点开展县(市、区)数量分配表,请于5月10日前将各地确定的县(市、区)相关信息报团中央青年发展部。同时,做好部署工作,拓宽宣传渠道,以重点开展县(市、区)辐射带动更多有条件的地区积极开展"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各高校团委发布"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通知,广泛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做 好宣传、培训、安全教育等相关工作。

2. 5月,岗位挖掘发布阶段

各地市级、县级团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积极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请示汇报,动员各界力量,全力挖掘"返家乡"实践岗位,力争发动各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提供至少1个实践岗位,每个村、社区团组织提供至少1个公益岗位,每个乡镇团委提供至少1个团干部兼职岗位。5月20日至6月4日为重点开展县(市、区)岗位集中填报阶段,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菜单栏的"服务平台"一"返家乡"栏目入口登录"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发布岗位信息,每个重点开展县(市、区)发布岗位原则上不少于50个。其他县(市、区)

也可通过该平台发布岗位信息。同时,通过当地高中教师或毕业生群等渠道,广泛动员在外大学生进行报名申请。

3. 6月,暑期活动选拔录用阶段

各地市级、县级团委协调用人单位完成岗位对接,制定岗前培训、疫情防控、 应急预案等配套工作方案,落实住宿饮食、安全保险等保障措施,为参加实践 学生提供属地化服务。

4. 7月至8月,暑期返乡实践阶段

相关学生利用暑期返乡进行实践。各级团组织注意做好过程管理,落实安全保障,及时跟踪活动开展情况,做好数据统计。

5. 9月至10月,暑期活动总结提升阶段

各级团组织做好典型宣传、成果总结等工作。积极参与团中央发布的"返家乡"系列线上活动,做好"返家乡"实践过程中涌现出的优秀典型和工作案例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扩大活动影响覆盖,健全组织工作机制,形成实践工作成果。

6. 11 月至 12 月,寒假活动招募选拔阶段

县级团委提前谋划,启动寒假期间"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的招募选拔工作,丰富实践载体,拓宽宣传渠道,争取年内完成寒假实践活动的岗位招募、选拔录用等工作。

7. 次年1月至2月,寒假返乡实践阶段

相关学生利用寒假返乡进行实践。各级团组织注意做好过程管理,落实安全保障,及时跟踪活动开展情况,做好数据统计。

8. 次年3月至4月,全年工作总结深化阶段

各级团委做好典型选树、成果总结等工作,建立协作机制,扩大工作成果。按照时间安排,有序部署开展新一年度的"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云南省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服务鉴定表

(暑假/寒假)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学校		年级及专业		
服务单位		兼职情况		
服务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	
<u></u>				
个 人				
总				
结				
71				

个 人	
人	
总	
结	
服	
务单	
单	
位	
意	(盖章)
见	年 月 日
同	
级	
团	
委	
意	(盖章)
见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四份,服务结束后报团省委一份,服务单位留存一份,同级团委留存一份,"返家乡"大学生留存一份。

"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操作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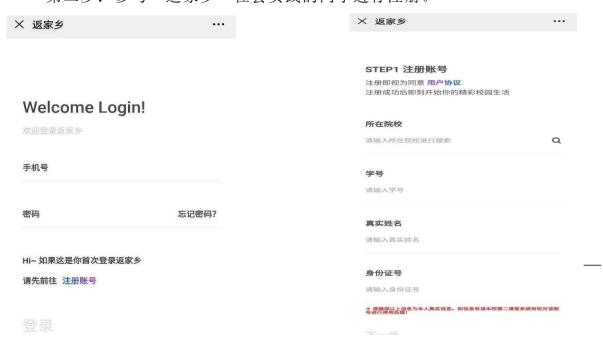
一、学生报名通道。

第一步: 打开手机微信,在微信公众号页面,点击右上方"+"号,输入【创青春】,关注"创青春"公众号。进入公众号后选择"服务平台"在菜单中选择"返家乡"栏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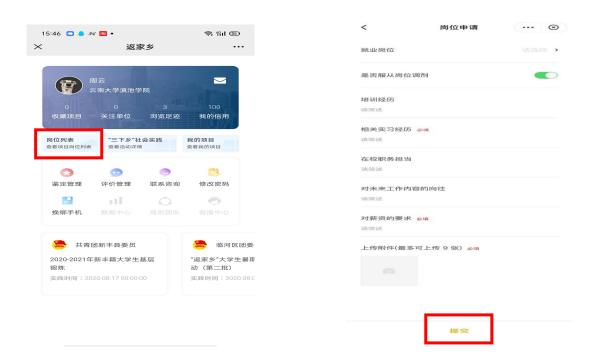




第二步:参与"返家乡"社会实践的同学进行注册。



第三步, 进入首页后点击"岗位列表", 浏览单位发布信息, 点击信息详情并选择中意的岗位, 填写"岗位申请"进行报名。



二、单位发布岗位通道。

第一步:发布岗位的单位需要进行注册,单位资质审核通过后,将允许发布活动项目(登录网址:https://gov.5idream.net/login)。



第二步:点击右上角"申请入驻",设置用户名和密码。

设置用户名 诗版人用户名
短信验证 清陰人知识验证例 杂取短信验证码 设置索码 请设置您的签码 清空期级的签码 请要相应人签码 同意并通守 (服务条款)和 (隐私协议)
设置索码 请受置参约或码 请重新输入或码 同意并遵守 (服务条款)和 (隐私协议)
确认密码
同意并遵守(服务条款)和(隐私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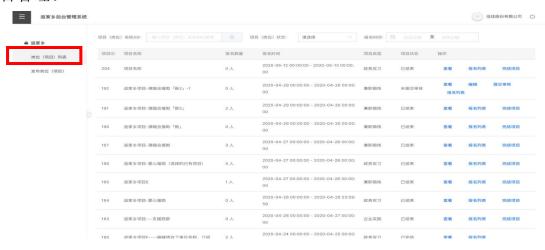
第三步: 用新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后, 填写单位信息。



第四步:点击左侧"发布岗位(项目)",按照发布活动的要求,逐步填写活动项目内容,发布项目内容。

返家乡后台管理系统					生佳单位名称股份有限公司	O	
▲ 退家乡 岗位 (项目) 列表	STEP1 单位信	高息 /共3世					
发布岗位 (项目)	选择已有项目		+选择已有项目			۱7 –	
	单位名称	佳佳學位名称股份有限公司		12 / 100字		L 1	
	单位介绍	神位端介	<i>k</i>	4/1000季			
	单位 (项目) 区域	+ 液血學位(項目)区域					

第五步:活动项目填写成功后,点击"岗位(项目)列表"进行岗位或项目管理。



•操作过程中,如有疑惑,可咨询客服 QQ 群:602788506。

共青团云南省委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印

